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Xinhua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719)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此公告乃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1)條發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28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月6日、2024年1月2日及2024年1月9日的公告及海外監管公告和2021年12月15日通函。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上述公告和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隨著本公司於2021年採納的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第一個行權期行權工作於2024年1月15日已完成及根據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行使購股權的結果，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新增7,724,800股，而本公司總發行股份由674,682,835股·增加到682,407,635股。

故此，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對本公司章程(「公司章程」)提出了必要的修訂以反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變動(「建議修訂」)。本公司已於2024年3月28日召開董事會會議，審議批准(其中包括)建議修訂。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乃以中文編製，英文版本僅供參考。全文分別載於本公告附錄一內。建議修訂之中英文版本如出現任何歧異，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建議修訂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載有建議修訂之詳細資料的通函將於適時向本公司股東寄發。

承董事會命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賀同慶先生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淄博，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賀同慶先生（董事長）

徐文輝先生

侯 寧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廣成先生

朱建偉先生

凌沛學先生

張菁菁女士

非執行董事：

徐 列先生

張成勇先生

附錄一：

建議修訂之詳情

本公司章程	
現行條款	修訂後條款
<p>第二十條</p> <p>經國務院授權的公司審批部門批准，公司可以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為457,312,830股。其中：公司成立時向發起人發行國家股217,440,000股，並發行法人股16,719,500股，內部職工股33,153,330股。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公司於1996年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150,000,000股，於1997年向境內公眾發行10,000,000股境內上市內資股。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公司於2001年向境內公眾增發30,000,000股境內上市內資股。根據財政部財稅財企便函[2001]78號文，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同時減持國有股300萬股。根據山東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魯國資產權函[2006]74號文，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向全體流通A股股東支付26,653,665股股票對價。</p> <p>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的證監許可[2017]459號文批准，公司2017年非公開發行境內上市內資股21,040,591股。本次發行完成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股份總數為478,353,421股，全部為普通股。其中：境內上市內資股328,353,421股，約佔公司股份總數的68.64%；境外上市外資股150,000,000股，約佔公司股份總數的31.36%。</p> <p>經公司實施2017年度分紅派息方案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股份總數為621,859,447股，全部為普通股。其中：境內上市內資股426,859,447股，約佔公司股份總數的68.64%；境外上市外資股195,000,000股，約佔公司股份總數的</p>	<p>第二十條</p> <p>經國務院授權的公司審批部門批准，公司可以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為457,312,830股。其中：公司成立時向發起人發行國家股217,440,000股，並發行法人股16,719,500股，內部職工股33,153,330股。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公司於1996年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150,000,000股，於1997年向境內公眾發行10,000,000股境內上市內資股。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公司於2001年向境內公眾增發30,000,000股境內上市內資股。根據財政部財稅財企便函[2001]78號文，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同時減持國有股300萬股。根據山東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魯國資產權函[2006]74號文，山東新華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向全體流通A股股東支付26,653,665股股票對價。</p> <p>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的證監許可[2017]459號文批准，公司2017年非公開發行境內上市內資股21,040,591股。本次發行完成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股份總數為478,353,421股，全部為普通股。其中：境內上市內資股328,353,421股，約佔公司股份總數的68.64%；境外上市外資股150,000,000股，約佔公司股份總數的31.36%。</p> <p>經公司實施2017年度分紅派息方案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股份總數為621,859,447股，全部為普通股。其中：境內上市內資股426,859,447股，約佔公司股份總數的68.64%；境外上市外資股195,000,000股，約佔公司股份總數的</p>

## 本公司章程

現行條款	修訂後條款
<p>31.36%。</p> <p>經公司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批准，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第一個行權期行權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27,367,447股，全部為普通股。其中：境內上市內資股432,367,447股，約佔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68.92%；境外上市外資股195,000,000股，約佔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1.08%。</p> <p>經公司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批准，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第二個行權期行權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32,535,247股，全部為普通股。其中：境內上市內資股437,535,247股，約佔公司股份總數的69.17%；境外上市外資股195,000,000股，約佔公司股份總數的30.83%。</p> <p>經公司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批准，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實施完成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股份總數為669,627,235股，全部為普通股。其中：境內上市內資股474,627,235股，約佔公司股份總數的70.88%；境外上市外資股195,000,000股，約佔公司股份總數的29.12%。</p> <p>經公司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批准，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第三個行權期行權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股份總數為674,682,835股，全部為普通股。其中：境內上市內資股479,682,835股，約佔公司股份總數的71.10%；境外上市外資股195,000,000股，約佔公司股份總數的28.90%。</p>	<p>31.36%。</p> <p>經公司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批准，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第一個行權期行權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27,367,447股，全部為普通股。其中：境內上市內資股432,367,447股，約佔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68.92%；境外上市外資股195,000,000股，約佔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1.08%。</p> <p>經公司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批准，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第二個行權期行權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32,535,247股，全部為普通股。其中：境內上市內資股437,535,247股，約佔公司股份總數的69.17%；境外上市外資股195,000,000股，約佔公司股份總數的30.83%。</p> <p>經公司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批准，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實施完成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股份總數為669,627,235股，全部為普通股。其中：境內上市內資股474,627,235股，約佔公司股份總數的70.88%；境外上市外資股195,000,000股，約佔公司股份總數的29.12%。</p> <p>經公司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批准，公司2018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第三個行權期行權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股份總數為674,682,835股，全部為普通股。其中：境內上市內資股479,682,835股，約佔公司股份總數的71.10%；境外上市外資股195,000,000股，約佔公司股份總數的28.90%。</p>

本公司章程	
現行條款	修訂後條款
	<p>經公司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批准，公司2021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第一個行權期行權後，公司的股本結構為：<u>股份總數為682,407,635股，全部為普通股。其中：境內上市內資股487,407,635股，約佔公司股份總數的71.42%；境外上市外資股195,000,000股，約佔公司股份總數的28.58%。</u></p>
<p>第二十三條</p> <p>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74,682,835元。</p>	<p>第二十三條</p> <p>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u>682,407,635</u>元。</p>